

Micro HI-FI Component System

使用説明書



ATRAC

S-master
Digital Amplifier



CMT-HX5BT

注意

為了降低火災或觸電的危險，切勿讓本裝置暴露於雨中或潮濕處。

為了降低火災的危險，請勿讓報紙、桌布、窗簾等蓋住裝置的通風孔。也不可把點燃的蠟燭放在裝置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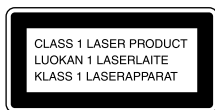
為了降低火災或觸電的危險，不可在裝置上擺設花瓶之類裝滿液體的物體。

請將本機連接至容易插拔的交流電源插座。如果發現本機發生異常，請立即將電源插頭從交流電源插座上拔下。

請勿將本機安放在書櫥或壁櫥等狹窄封閉處。

請勿將電池暴露於直射的陽光、火或諸如此類過熱的物質中。

美國和加拿大地區的顧客除外



本裝置屬於一級雷射（CLASS 1 LASER）產品。本標誌位於背面外殼上。

有關DualDisc的注意事項

DualDisc為雙面光碟產品，一面錄製DVD資料，另一面錄製數位音訊資料。然而，由於DualDisc的音訊資料錄製面不符合Compact Disc (CD) 標準，因此不保證能在本產品上播放。

採用版權保護技術編碼的音樂光碟

本產品設計用於播放符合Compact Disc (CD) 標準的光碟。近來，許多唱片公司都推出各種採用版權保護技術編碼的音樂光碟。請注意：這些光碟中可能會不符合CD標準，且可能無法使用本產品播放。

- Bluetooth 的字樣和標誌是 Bluetooth SIG, Inc. 的商標，Sony Corporation 經許可使用此類商標。其他商標和商標名稱均屬於其各自所有者。
- “WALKMAN” 和 “WALKMAN” 標誌是 Sony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。
- MICROVAULT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。
- ATRAC、ATRAC3、ATRAC3plus及其標誌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。
- 由Dolby Laboratories取得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專利授權。
- MPEG Layer-3音頻編碼技術和專利由Fraunhofer IIS和Thomson授權。

目錄

部件與控制器位置.....	5
顯示資訊.....	9

組裝與設定

將系統穩當的組裝起來.....	10
設定時鐘.....	11

基本操作

播放CD/MP3光碟.....	12
聽收音機.....	13
使用Bluetooth功能.....	14
欣賞USB裝置的音樂.....	20
使用選購的音頻組件.....	22
調整聲音.....	22
變更顯示.....	23

其他操作

製作您自己的節目 （編程播放）.....	24
預設無線廣播電台.....	25
使用定時器.....	26

其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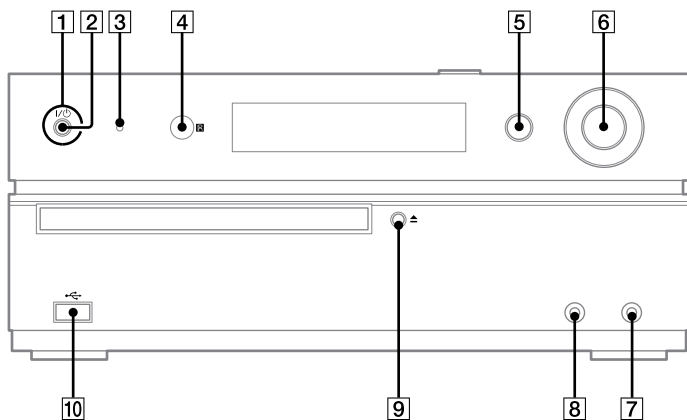
故障排除.....	27
訊息.....	31
注意事項.....	32
規格.....	34
Bluetooth無線技術.....	35
可以播放的USB裝置和 Bluetooth裝置.....	37

部件與控制器位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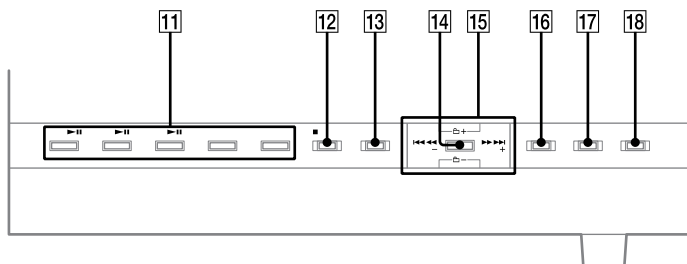
本手冊主要是說明用遙控器執行的操作，不過同樣的操作也可以用主機上有相同或類似名稱的按鈕執行。

本機 (HCD-HX5/CD收音擴大機)

前面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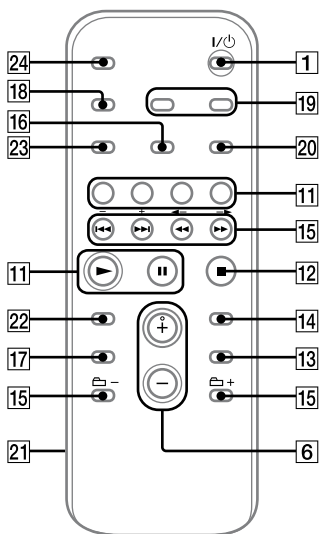


上面板



續 

遙控器 (RM-SCU35)



1
I/O (電源) 按鈕 (11, 26, 30, 31頁)
按下以開啟系統。

2
STANDBY指示器 (23, 27頁)
會在系統關閉時點亮。

3
BLUETOOTH指示器 (18, 19頁)
Bluetooth功能作用中時點亮。

4
遙控感應器 (27頁)

5
BLUETOOTH OPR按鈕 (16, 18, 19頁)
按下以便與Bluetooth裝置連接、中斷連線或配對。

6
主機: VOLUME控制器 (12, 13, 16, 19, 20, 22頁)
遙控器: VOLUME +/- 按鈕 (12, 13, 16, 19, 20, 22頁)
轉動或按下以調整音量。

7
AUDIO IN插孔 (22頁)
連接到選購的音響組件。

8
PHONES插孔
連接耳機。

9
▲ (開啟/關閉) 按鈕 (12頁)
按下以開啟或關閉光碟托盤。

10
↔ (USB) 連接埠 (20, 37頁)
連接到選購的USB裝置 (數位音樂播放器或USB儲存媒體)。

11

播放按鈕和功能按鈕

主機：BLUETOOTH ►|| (播放/暫停) 按鈕 (15, 16頁)

按下以選擇Bluetooth功能。
按下以便開始或暫停在Bluetooth裝置 (Bluetooth手機等) 上播放音樂。

主機：USB ►|| (播放/暫停) 按鈕 (20頁)

按下以選擇USB功能。
按下以開始或暫停播放選購的USB裝置 (數位音樂播放器或USB儲存媒體)。

遙控器：USB按鈕 (20頁)

按下以選擇USB功能。

主機：CD ►|| (播放/暫停) 按鈕 (12頁)

按下以便選擇CD功能。
按下以開始或暫停播放光碟。

遙控器：CD按鈕 (12頁)

按下以便選擇CD功能。

遙控器：► (播放) 按鈕，|| (暫停) 按鈕

按下以便開始或暫停播放。

TUNER/BAND按鈕 (13頁)

按下以選擇TUNER功能。按下以選擇FM或AM接收模式。

主機：AUDIO IN按鈕 (22頁)

按下以選擇AUDIO IN功能。

遙控器：FUNCTION按鈕 (18, 19頁)

按下以選擇功能。

12

主機：■/CANCEL (停止/取消) 按鈕 (12, 13, 15, 16, 18, 21頁)

遙控器：■ (停止) 按鈕 (12, 13, 15, 16, 18, 21頁)

按下以便停止播放。
按下以取消搜尋。

13

SEARCH按鈕 (12, 21頁)

按下以進入或退出搜尋模式。

14

ENTER按鈕 (11, 24, 25, 26頁)

按下以便輸入設定。

15

◀◀/▶▶ (上一曲/下一曲) 按鈕 (12, 15, 16, 21, 24頁)

按下以便選擇一個曲目或檔案。

主機：TUNE +/- (調諧接收) 按鈕 (13頁)

遙控器：+/- (調諧接收) 按鈕 (13, 25頁)

按下以便調入您要的電台。

📁 +/- (選擇資料夾) 按鈕 (12, 21, 24頁)

按下以便選擇一個資料夾。

◀◀/▶▶ (倒轉/快速前進) 按鈕 (12, 15, 16, 21頁)

按下以便找出曲目或檔案中的一個點。

續 

16

PLAY MODE/TUNING MODE按鈕 (12, 13, 21, 24, 25頁)

按下以選擇CD、MP3光碟或選購的USB裝置的播放模式（數位音樂播放器或USB儲存媒體）。

按下以選擇調諧接收模式。

17

聲音按鈕 (22頁)

主機：DSGX按鈕

遙控器：EQ按鈕

按下以選擇音效。

18

DISPLAY按鈕 (16, 23頁)

按下以變更顯示器上的資訊。

19

CLOCK/TIMER SELECT按鈕 (26頁)

CLOCK/TIMER SET按鈕 (11, 26頁)

按下以設定時鐘和播放定時器。

20

REPEAT/FM MODE按鈕 (12, 13, 21頁)

按下以便反復聆聽一片光碟、單一曲目或檔案。

按下以便選擇FM接收模式（單聲或立體聲）。

21

電池艙蓋 (11頁)

22

CLEAR按鈕 (16, 18, 24頁)

按下以刪除預先編程的曲目或檔案。

按下以便刪除Bluetooth裝置的配對登錄資訊。

23

TUNER MEMORY按鈕 (25頁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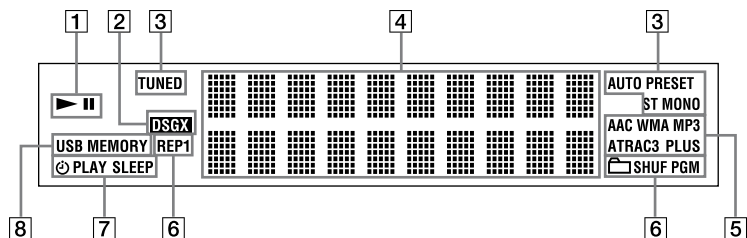
按下以便預設無線廣播電台。

24

SLEEP按鈕 (26頁)

按下以便設定睡眠定時器。

顯示資訊



1
播放/暫停

2
DSGX (22頁)

3
調諧器接收模式 (13頁)
調諧器接收 (13頁)

4
文字資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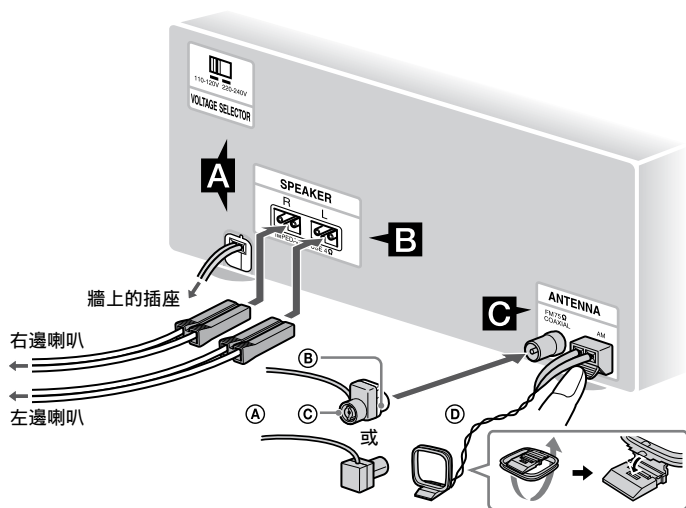
5
音頻格式

6
播放模式 (12, 21頁)

7
定時器 (26頁)

8
USB MEMORY
連接選購的USB裝置時點亮。

將系統穩當的組裝起來



- Ⓐ FM導線式天線（將其水平展開。）
- Ⓑ 北美機型使用白色端
- Ⓒ 其他地區使用褐色端
- Ⓓ AM環形天線

A 電源

對於有電壓選擇器的機型，請將 VOLTAGE SELECTOR 設定至當地的電壓。

將電源線連接到牆上的電源插座。

如果插頭和插座不合，將所附的插頭轉接器拔下來（只適用於配備有轉接器的機型）。

B 喇叭

C 天線

找出一個能夠提供良好接收的地方和方向，然後設定天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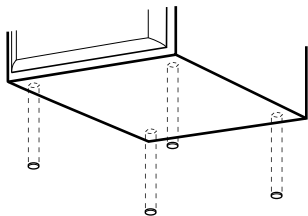
天線要遠離喇叭線，電源線和 USB 纜線以免接收到雜訊。

攜帶本系統時

- 1 取出光碟以保護CD機械裝置。
- 2 按CD [1]以選擇CD功能。
- 3 按住本機上的SEARCH [13]，然後按本機上的I/⏻ [1]直到“STANDBY”出現。
- 4 “LOCK”出現之後，將電源線插頭拔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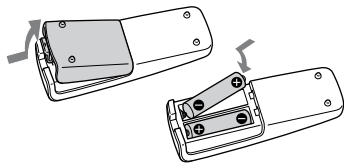
喇叭墊

將附件中的喇叭墊裝在喇叭底部，以防止滑動。



若要使用遙控器

將電池艙蓋[2]推開並取下來，然後插入附贈的兩顆R6（AA大小）電池，⊖端朝前，正負極如下所示。



註

- 正常情況下使用，電池應該可以維持約6個月。
- 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類型的電池。
- 如果很長一段時間不使用遙控器，請將電池取出來，以免電池漏液和腐蝕造成傷害。

設定時鐘

請用遙控器上的按鈕設定時鐘。

- 1 按I/⏻ [1]以開啟系統。
- 2 按CLOCK/TIMER SET [19]。
如果目前的模式出現在顯示器上，反復按◀◀/▶▶ [15]以選擇“CLOCK SET?”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
- 3 反復按◀◀/▶▶ [15]以設定小時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
- 4 用相同的程序設定分鐘。
如果拔掉電源線或者發生停電，就會失去時鐘設定。

若要在系統關閉時顯示時鐘

按DISPLAY [18]。時鐘會顯示約8秒鐘。

基本操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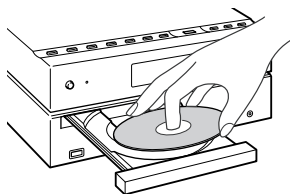
播放CD/MP3光碟

1 選擇CD功能。

按CD [11]。

2 放入一片光碟。

按本機上的▲ [9]，然後將光碟標籤面朝上放入光碟托盤上。



若要關上光碟托盤，再按本機上的▲ [9]。

請勿以手指強迫光碟托盤關上，因為那樣可能會損及本機。

3 開始播放。

按▶ (或本機上的CD ▶▶ [11])。

4 調整音量。

按VOLUME +/- (或者轉動本機上的VOLUME控制器) [6]。

其他操作

若要	按
暫停播放	(或本機上的CD ▶▶ [11])。若要恢復播放，再按一下按鈕。
停止播放	■ [12]。
選擇MP3光碟上的一個資料夾	📁 +/- [15]。
選擇一個曲目或檔案	◀◀/▶▶ [15]。
一邊觀看顯示屏上的資料夾和檔案名稱，要選擇MP3光碟上的資料夾和檔案	SEARCH [13]。按◀◀ [15]以選擇您要的資料夾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按▶▶ [15]以選擇您要的檔案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
尋找曲目或檔案中的一個點	播放時按住◀◀/▶▶ [15]，然後在您要的點上放開按鈕。
選擇反復播放	反復按REPEAT [20]直到“REP”或“REP1”出現。

若要改變播放模式

唱盤停止時反復按PLAY MODE [16]。您可以選擇一般播放 (“📁*”) 表示要播放光碟上資料夾中的所有MP3檔案、隨機播放 (“SHUF”或“📁 SHUF*”) 或編程播放 (“PGM”)。

* 播放CD-DA光碟時，📁 (SHUF) 播放會執行和一般(隨機)播放一樣的作業。

關於反復播放的注意事項

- 光碟上的所有曲目或檔案都會被反復播放最多五次。
- “REP1”表示一個曲目或檔案會被反復播放直到您將其停止為止。

播放MP3光碟的注意事項

- 不要將其他類型的檔案或者不必要的資料夾儲存在有MP3檔案的光碟上。
- 沒有MP3檔案的資料夾會被跳過去。
- MP3檔案會按照記錄在光碟上的順序播放。
- 系統只能播放有“.MP3”副檔名的MP3檔案。
- 如果光碟上有檔案擁有“.MP3”副檔名卻不是MP3檔案，本機可能會產生噪音或者故障。
- 數目的上限：
 - 資料夾是255個（包括根資料夾）。
 - MP3檔案是511個。
 - 一片光碟上可以包含的MP3檔案和資料夾是512個。
 - 資料夾的層級（檔案的樹狀結構）是8層。
- 不保證能夠與所有MP3編碼/寫入軟體、記錄設備以及記錄媒體相容。不相容的MP3光碟可能會產生噪音或中斷音頻，或者根本不能播放。

播放多階段作業光碟的注意事項

- 如果光碟以CD-DA（或MP3）階段作業開始，就會被當成是CD-DA（或MP3）光碟，其他階段作業不會被播放。
- 具有混合CD格式的光碟會被當成是CD-DA（音頻）光碟。

聽收音機

- 1 選擇“FM”或“AM”。
反復按TUNER/BAND [11]。
- 2 選擇調諧接收模式。
反復按TUNING MODE [16]直到“AUTO”出現。
- 3 調入要收聽的電台。
按+/-（或本機上的TUNE +/-）[15]。電台調入之後就會自動停止掃描，然後“TUNED”和“ST”（適用於立體聲節目）出現。



調入提供RDS服務的電台時，電台名稱會出現在顯示屏中（僅限歐洲機型）。

- 4 調整音量。
按VOLUME +/-（或者轉動本機上的VOLUME控制器）[6]。

若要停止自動掃描

按■ [12]。

若要調入信號很弱的電台

如果“TUNED”沒有出現，而且掃描沒有停止，反復按TUNING MODE [16]直到“AUTO”和“PRESET”消失，然後反復按+/-（或者本機上的TUNE +/-）[15]以調入您要的電台。

減少微弱FM立體聲電台的靜電雜訊

反復按FM MODE [20]直到“MONO”出現以關閉立體聲接收。

使用Bluetooth功能

本系統支援Bluetooth A2DP和AVRCP標準集。關於Bluetooth無線技術的詳情，請參閱操作“Bluetooth無線技術”（35頁）。

關於相容裝置的最新資訊，請參考下列網站。

美國的用戶：

<http://www.sony.com/shelfsupport>

加拿大的用戶：

英文 <http://www.sony.ca/ElectronicsSupport/>

法文 <http://fr.sony.ca/ElectronicsSupport/>

歐洲的用戶：

<http://sonydigital-link.com/dna>

拉丁美洲的用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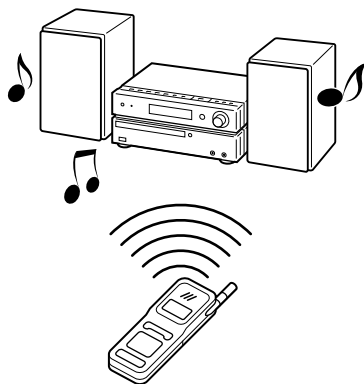
<http://www.sony-latin.com/pa/info>

亞太地區的用戶：

<http://www.css.ap.sony.com/>

欣賞Bluetooth行動電話或Bluetooth裝置的音樂

您可以透過無線連線欣賞來自Bluetooth手機或Bluetooth裝置的音樂。



請按下列程序在本系統上欣賞來自Bluetooth裝置的音樂。

將本系統與Bluetooth裝置配對



連接到登錄的裝置



播放Bluetooth裝置的音樂

關於Bluetooth裝置的使用詳情，另請參考Bluetooth裝置所附的使用說明書。

將本系統與Bluetooth裝置配對

配對是預先將Bluetooth裝置互相登錄的作業。請按下列程序為系統和您的Bluetooth裝置配對。一旦執行配對作業之後，就不需要再度執行。如果配對已經完成，請前往“播放Bluetooth裝置的音樂”（16頁）。

1 將要連接到本系統的Bluetooth裝置放在距離系統一公尺的範圍內。

2 選擇Bluetooth功能。
按本機上的BLUETOOTH   **11**。

3 操作Bluetooth裝置並執行配對作業。

關於Bluetooth裝置的使用詳情，請參考Bluetooth裝置所附的使用說明書。

用Bluetooth裝置搜尋本系統時，找到的裝置的清單可能會出現在Bluetooth裝置顯示屏中，這點要視Bluetooth裝置的種類而定。

本系統會顯示為“CMT-HX5BT”。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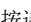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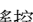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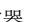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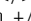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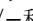



建立與本系統的連線時，請在Bluetooth裝置上選擇音頻標準集（A2DP、AVRCP）。如果Bluetooth裝置不支援AVRCP標準集，就不能以系統執行播放或其他操作（16頁）。

4 輸入密碼。

視Bluetooth裝置而定，可能需要輸入密碼。

“PIN?”和倒數計時出現時，以下列方式在系統上輸入密碼：



按遙控器上的/ 和/ （或者本機上的/ 和/ ） **19**，以便輸入在Bluetooth裝置上輸入的相同密碼，然後按ENTER  **14**。

一旦配對完成並建立起連接之後，系統顯示會變成：

“Connect” → Bluetooth裝置的名稱

若要在中途取消密碼輸入

按 **12**。

註

- “密碼”可能被稱為“密鑰”、“PIN碼”、“PIN數字”或“通行碼”等等，要視裝置而定。
- 本系統支援最多4位數的數字密碼。
- 系統的配對待機狀態會在大約30秒之後被取消。如果配對不成功，請從步驟1重新開始配對。
- 連接到Bluetooth裝置時，本系統不能被偵測到，無法建立來自另一種Bluetooth裝置的連接。

續 

若要刪除所有配對登錄資訊

- 1 按本機上的BLUETOOTH ►|| 11。
系統以Bluetooth裝置連接（Bluetooth裝置名稱或其他資訊出現在系統顯示屏上）時，按住本機上的BLUETOOTH OPR 5約2秒鐘，以便讓系統進入Bluetooth待機模式。
- 2 按CLEAR 22。
“Delete?”出現。
- 3 按ENTER 14。
“Complete!”（完成！）出現，所有配對資訊已經被刪除。

註

如果要在執行這項操作之後連接Bluetooth裝置，必須再度輸入密碼。

播放Bluetooth裝置的音樂

用AVRCP連接系統和Bluetooth裝置，便可以操作Bluetooth裝置。如果沒有用AVRCP連接系統和Bluetooth裝置，當您操作系統時，“Not in Use”（未使用）就會出現。

1 選擇Bluetooth功能。

按本機上的BLUETOOTH ►|| 11。

2 從Bluetooth裝置建立連接。

關於Bluetooth裝置的使用詳情，請參考Bluetooth裝置所附的使用說明書。

一旦建立起連線之後，系統顯示會變成：

“Connect” → Bluetooth裝置的名稱

3 開始播放。

按►（或本機上的BLUETOOTH ►|| 11）。

視Bluetooth裝置而定，您可能要先啟用Bluetooth裝置的AV軟體。

4 調整音量。

按VOLUME +/-（或者轉動本機上的VOLUME控制器）6。

若要檢查連接的Bluetooth裝置的位址

Bluetooth裝置名稱出現在系統顯示屏中時，按DISPLAY 18。

Bluetooth裝置的位址會出現8秒鐘。

若要取消與Bluetooth裝置的連接

按住本機上的BLUETOOTH OPR 5約2秒鐘，直到“Disconnect”出現、或者直到顯示屏上的資訊（裝置名稱等）消失為止。

其他操作

若要	按
暫停播放	（或本機上的BLUETOOTH ► 11）。
停止播放	■ 12。
選擇一個檔案	◀◀/▶▶ 15。
尋找檔案中的一個點	按住◀◀/▶▶ 15。

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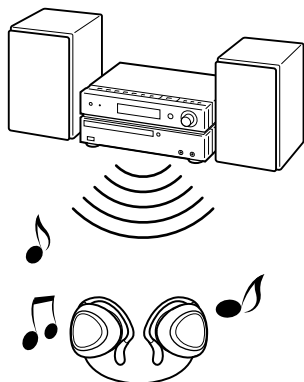
有些Bluetooth裝置可能無法使用這些操作。此外，實際操作可能因為連接的Bluetooth裝置而有所不同。

關於與Bluetooth裝置連接的注意事項

- 如果無法與配對的Bluetooth裝置連接，請再度執行系統與Bluetooth裝置之間的配對。
- 視Bluetooth裝置類型而定，您可以用Bluetooth裝置的控制器調整音量。
- 連接到Bluetooth耳機並按下本機上的BLUETOOTH ►|| 11時，可能需要一會兒之後另一個Bluetooth裝置才會連接到系統。

利用Bluetooth耳機在本系統上欣賞音樂

您可以利用Bluetooth耳機透過無線連接欣賞本系統上播放的音樂。



請按下列程序用Bluetooth耳機在本系統上欣賞音樂。

將本系統與Bluetooth耳機配對




連接到登錄的耳機



在本系統上播放音樂

關於Bluetooth耳機的使用詳情，另請參考Bluetooth耳機所附的使用說明書。

續 

將本系統與Bluetooth耳機配對

配對是預先將Bluetooth裝置互相登錄的作業。請按下列程序為系統和您的Bluetooth耳機配對。一旦執行配對作業之後，就不需要再度執行。如果配對已經完成，請前往“在本系統上播放音樂”（19頁）。

1 選擇Bluetooth功能以外的一項功能。

反複按FUNCTION [1]。

2 將要連接到本系統的Bluetooth耳機放在距離系統一公尺的範圍內。

3 讓Bluetooth耳機進入配對模式。

關於Bluetooth耳機的使用詳情，請參考Bluetooth耳機所附的使用說明書。

4 按住本機上的BLUETOOTH OPR [5]約7秒鐘，直到BLUETOOTH指示器[3]閃爍為止。

從喇叭輸出的聲音會停止。

5 輸入密碼。

請按照“將本系統與Bluetooth裝置配對”（15頁）中的步驟4的程序進行。

一旦配對完成並建立起連接之後，系統顯示會變成：

“Connect” → Bluetooth裝置的名稱

若要在中途取消密碼輸入

按■ [12]。

註

- “密碼”可能被稱為“密鑰”、“PIN碼”、“PIN數字”或“通行碼”等等，要視裝置而定。
- 本系統支援最多4位數的數字密碼。
- 系統的配對待機狀態會在大約30秒之後被取消。如果配對不成功，請從步驟1重新開始配對。
- 連接到Bluetooth裝置時，本系統不能被偵測到，無法建立來自另一種Bluetooth裝置的連接。
- 如果系統附近有其他Bluetooth裝置，可能無法進行配對。遇到這種情況時，請將其他Bluetooth裝置關閉。

若要刪除所有配對登錄資訊

1 按本機上的BLUETOOTH ► [11]。

系統以Bluetooth裝置連接（Bluetooth裝置名稱或其他資訊出現在系統顯示屏上）時，按住本機上的BLUETOOTH OPR [5]約2秒鐘，以便讓系統進入Bluetooth待機模式。

2 按CLEAR [22]。

“Delete?”出現。

3 按ENTER [14]。

“Complete!”（完成!）出現，所有配對資訊已經被刪除。

註

如果要在執行這項操作之後連接Bluetooth耳機，必須再度輸入密碼。

在本系統上播放音樂

用AVRCP連接系統和Bluetooth耳機，便可以用Bluetooth耳機操作本系統。

1 選擇Bluetooth功能以外的一項功能。

反複按FUNCTION [1]。

2 建立與Bluetooth耳機的連接。

按住本機上的BLUETOOTH OPR [5]約2秒鐘，直到BLUETOOTH指示器 [3]點亮為止，然後放開按鈕。

如果系統附近有以前連接的多個Bluetooth裝置，系統最多可以嘗試與最近連接的3個裝置連接。（連接嘗試會從最近連接的裝置開始依序進行到3種裝置，並在建立連接之後終止。）

一旦建立起連接之後，系統顯示會變成：

“Connect” → Bluetooth裝置的名稱

3 開始為在步驟1中選擇的功能播放音樂。

視Bluetooth耳機類型而定，您可以用耳機操作本系統（播放、音量控制等）。

關於Bluetooth耳機的使用詳情，請參考Bluetooth耳機所附的使用說明書。

4 調整音量。

按VOLUME +/-（或者轉動本機上的VOLUME控制器）[6]。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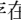
若要取消與Bluetooth耳機的連接

按住本機上的BLUETOOTH OPR [5]約2秒鐘，直到BLUETOOTH指示器 [3]熄滅為止。

註

- 如果無法與配對的Bluetooth耳機連接，請再度執行系統與Bluetooth耳機之間的配對。
- 系統變更為Bluetooth功能以外的功能，而且在連接到Bluetooth裝置並按下本機上的BLUETOOTH OPR [5]時，可能要一會兒之後才能與Bluetooth耳機連線。
- 本系統會分別為透過喇叭或本機上的PHONES插孔 [8]、或者透過Bluetooth耳機欣賞的情況儲存不同的音量設定。

欣賞USB裝置的音樂

您可以將選購的USB裝置（數位音樂播放器或USB儲存媒體）連接到本機上的（USB）連接埠，然後欣賞儲存在USB裝置中的音樂。請參閱“可以播放的USB裝置和Bluetooth裝置”（37頁）中可以連接到本系統的USB裝置清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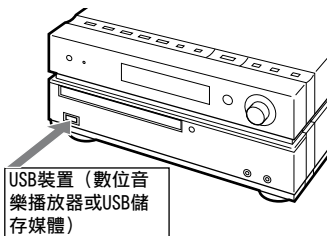
本系統可以播放的音頻格式如下：
ATRAC/MP3*/WMA*/AAC*

* 本系統不能播放有版權保護（數位權利管理）的檔案。
從線上音樂商店下載的檔案不能在本系統上播放。

1 選擇USB功能。

按USB 。

2 如下所示，將選購的USB裝置（數位音樂播放器或USB儲存媒體）連接到（USB）連接埠。



必須連接USB纜線時，請用要連接的USB裝置所附的USB纜線連接。

關於詳細的操作方法，請參閱要連接的USB裝置所附的使用說明書。

一旦連接USB裝置之後，顯示會變成：

“Reading” → “ATRAC AD¹⁾” 或 “STORAGE DRIVE²⁾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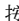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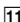
¹⁾ 連接數位音樂播放器時。

²⁾ 連接USB儲存媒體時。接著顯示的是磁碟標籤（如果有記錄的話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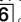
註

“Reading”可能要大約10秒鐘之後才會出現，這點要視連接的USB裝置類型而定。

3 開始播放。

按（或本機上的USB ）。

4 調整音量。

按VOLUME +/-（或者轉動本機上的VOLUME控制器）。

其他操作

若要	按
暫停播放	■ (或本機上的USB ►■) [11]。若要恢復播放，再按一下按鈕。
停止播放	■ [12]。
選擇一個資料夾	📁 +/- [15]。
選擇一個檔案	◀◀/▶▶ [15]。
一邊觀看系統顯示屏上的資料夾和檔案名稱，一邊選擇資料夾和檔案*	SEARCH [13]。按◀◀/▶▶ [15]以選擇您要的資料夾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按◀◀/▶▶ [15]以選擇您要的檔案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
尋找檔案中的一個點	播放時按住◀◀/▶▶ [15]，然後在您要的點上放開按鈕。
選擇反復播放	反復按REPEAT [20]直到“REP”或“REP1”出現。
卸除USB裝置	按住■ [12]直到“No Device”出現，然後卸除USB裝置。

* 您可以根據不同的資訊（例如專輯或類型）搜尋數位音樂播放器。

若要改變播放模式

USB裝置停止時反復按PLAY MODE [16]。您可以選擇一般播放（“📁”表示要數位音樂播放器上資料夾中的所有檔案）、隨機播放（“SHUF”或“📁 SHUF”）或編程播放（“PGM”）。

關於USB裝置的注意事項

- 請勿透過USB匯流排連接系統與USB裝置。
- 有些連接的USB裝置在經過操作之後，在以本系統執行之前可能會有一些延遲現象。
- 本系統不一定支援連接的USB裝置提供的所有功能。
- 系統的播放順序可能與連接的USB裝置的播放順序不一樣。
- 卸除USB裝置之前，一定要先按住■ [12]並確認“No Device”有出現。“No Device”沒有顯示出來時移除USB裝置可能會損毀其中的資料或者損及USB裝置本身。
- 不要將其他類型的檔案或者不必要的資料夾儲存在有音頻檔案的USB裝置上。
- 沒有音頻檔案的資料夾會被跳過去。
- 檔案會按照被傳送到USB裝置上的順序播放。
- 單一USB裝置上可以包含的資料夾和檔案上限如下：
 - 數位音樂播放器：65,535個群組（每個群組最多999個曲目）
 - USB儲存媒體：999個檔案
 檔案和資料夾數目的上限可能因為檔案和資料夾結構而異。
- 您可以用本系統欣賞的音頻格式如下：
 - MP3：副檔名“.mp3”
 - Windows Media Audio檔案：副檔名“.wma”
 - AAC：副檔名“.m4a”
 請注意，即使檔案有上述副檔名，如果實際的檔案不同，系統也可能產生噪音或者故障。
- 不保證能夠與所有編碼/寫入軟體、記錄設備以及記錄媒體相容。不相容的USB裝置可能會產生噪音或中斷音頻，或者根本不能播放。

使用選購的音頻組件

- 1 利用類比式音頻線（非附件）將其他音頻組件連接到本機的AUDIO IN插孔^[7]。
- 2 將音量關小。
按VOLUME -（或者轉動本機上的VOLUME控制器）^[6]。
- 3 選擇AUDIO IN功能。
按本機上的AUDIO IN ^[11]。
- 4 開始播放連接的組件。
- 5 調整音量。
按VOLUME +/-（或者轉動本機上的VOLUME控制器）^[6]。

調整聲音

若要加入音效

若要	按
產生更具動態的聲音 (Dynamic Sound Generator X-tra)	本機上的DSGX ^[17] 。
設定音效	反復按EQ ^[17] 選擇“BASS”或“TREBLE”，然後反復按+/- ^[15] 調整強度。

變更顯示

若要	按
變更顯示器上的資訊 ¹⁾²⁾	系統開啟時反復按 DISPLAY [18] 。
若要在系統關閉時檢視時鐘	系統關機時 ³⁾ 按 DISPLAY [18] 。時鐘會顯示8秒鐘。

- 1) 例如，您可以檢視CD/MP3光碟或USB裝置上的資訊，例如一般播放時的曲目或檔案編號或資料夾名稱，或者唱盤停止時的總播放時間。
- 2) 系統和Bluetooth裝置以Bluetooth功能連接時，可以觀看Bluetooth裝置的位址。
- 3) 系統關閉時，STANDBY指示器 [2] 會點亮。

關於顯示資訊的注意事項

- 不能顯示的字元會以“_”表示。
- 下列資訊不會顯示出來：
 - 取決於播放模式的CD-DA光碟的總播放時間。
 - MP3光碟和USB裝置的總播放時間和剩餘播放時間。
- 下列資訊不能正確顯示：
 - 不符合ISO9660 Level 1、Level 2或Joliet擴充格式的資料夾和檔案名稱。
- 下列資訊會顯示出來：
 - 使用ID3 version 1和version 2標籤時，MP3檔案的ID3標籤資訊（MP3光碟最多62個字元）。
 - 使用ID3 version 2標籤時，“ATRAC”檔案的ID3標籤資訊。

其他操作

製作您自己的節目

(編程播放)

1 選擇您要的功能。

CD

按CD [11]選擇CD功能。

USB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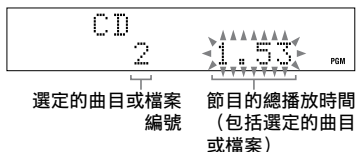
按USB [11]選擇USB功能。

2 系統停止時反復按PLAY MODE [16]直到“PGM”出現。

3 反復按◀◀/▶▶ [15]直到您要的曲目或檔案編號出現為止。

編排檔案時，反復按◻ +/- [15]以選擇您要的資料夾，然後選擇您要的檔案。

範例：編排光碟上的曲目時



4 按ENTER [14]將曲目或檔案加入節目中。

CD

CD的節目總時間超過100分鐘、選擇的CD曲目編號為21或超過21、或者選擇MP3檔案時，會出現“— . — —”。

USB

節目總時間無法顯示，所以“— . — —”會出現。

5 重複步驟3到4將其他曲目或檔案編入節目中，最多可以編入25個曲目或檔案。

6 若要播放您的曲目或檔案組成的節目，按▶ [11]。

節目可以使用到您打開光碟托盤或卸除USB裝置為止。若要再度播放一樣的節目，按▶ [11]。

若要取消編程播放

系統停止時反復按PLAY MODE [16]直到“PGM”消失。

若要刪除節目中的最後一個曲目或檔案

系統停止時按CLEAR [22]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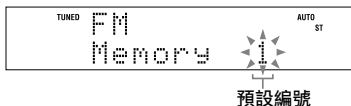
預設無線廣播電台

您可以預設您喜愛的無線廣播電台，然後以選擇相關預設編號的方式立即調入預設的電台。

利用遙控器上的按鈕預設電台。

1 調入要收聽的電台（請參閱“聽收音機”（13頁））。

2 按TUNER MEMORY [23]。



3 反復按+/- [15]以選擇您要的預設編號。

如果選定的預設編號已經指定給另一個電台，該電台就會被新的電台取代。

4 按ENTER [14]。

5 反復進行步驟1至4以儲存其他電台。

最多可以預設20個FM和10個AM電台。即使拔掉電源線或者發生停電，預設的電台也可以保留大約半天。

6 若要叫出預設的無線廣播電台，反復按TUNING MODE [16]直到“PRESET”出現，然後反復按+/- [15]以選擇您要的預設編號。

使用定時器

系統提供兩種定時器功能。如果將播放定時器與睡眠定時器配合使用，睡眠定時器具有優先權。

睡眠定時器：

您可以在音樂聲中入睡。即使沒有設定時鐘，這個功能也可以發揮作用。

反復按SLEEP [24]。

如果選擇“AUTO”，系統會在目前的光碟停止或者100分鐘之內自動關閉。

播放定時器：

您可以在預設時間在CD、收音機或選購的USB裝置的樂聲中醒過來。

請用遙控器上的按鈕控制播放定時器。請確認已經設定好時鐘。

1 準備音源。

準備好音源，然後按VOLUME +/- [6]以調整音量。

若要從特定的曲目或檔案開始，請製作您自己的節目（24頁）。

2 按CLOCK/TIMER SET [19]。

3 反復按I◀◀/▶▶I [15]以選擇“PLAY SET? ”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

“ON TIME”出現，然後小時指示閃爍。

4 設定開始播放的時間。

反復按I◀◀/▶▶I [15]以設定小時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分鐘指示閃爍。用上述程序設定分鐘。

5 用步驟4中的相同程序設定停止播放的時間。

6 選擇音源。

反復按I◀◀/▶▶I [15]直到您要的音源出現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顯示器會顯示定時器的設定。

7 按I/⏻ [1]以關閉系統。

系統會在預定時間前15秒鐘開機。如果到達預設時間時系統是開啟的，播放定時器就不會播放。

註

系統關閉之前，如果有與Bluetooth耳機連接，播放定時器播放的聲音可能會輸出至Bluetooth耳機。

若要啟用或再檢查定時器

按CLOCK/TIMER SELECT [19]，反復按I◀◀/▶▶I [15]直到“PLAY SEL?”出現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

若要取消定時器

重複進行上述程序直到“TIMER OFF?”出現，然後按ENTER [14]。

若要變更設定

再從步驟1開始進行。

提示

只要不以手動方式取消，播放定時器的設定都會保持有效。

故障排除

- 1 確認電源線和喇叭線已經正確的連接而且連接得很牢靠。
- 2 在下列檢查清單中找出您的問題，然後採取建議的解決行動。
如果問題仍然存在，請與最近的Sony經銷商聯繫。

如果STANDBY指示器閃爍

立刻拔掉電源線，然後檢查下列項目。

- 如果您的系統有電壓選擇器，電壓選擇器是否設定至正確的電壓？
- 您是否只使用附件喇叭？
- 是否有任何東西擋住了系統頂部或背後的通風孔？

STANDBY指示器²停止閃爍之後，將電源線重新連接上去並打開系統。如果問題仍然存在，請與最近的Sony經銷商聯繫。

總體

聲音來自一個聲道，或者左右音量不平衡。

- 喇叭的擺放位置要儘可能對稱。
- 只連接附件喇叭。

嚴重的哼音或雜訊。

- 將系統從雜訊來源移開。
- 將系統連接到別的牆上電源插座上。
- 在電源線上安裝雜訊過濾器（另購）。

沒有聲音。

- 如果BLUETOOTH指示器³在選擇Bluetooth功能以外的功能時亮著或閃爍，透過喇叭或PHONES插孔⁸都聽不到聲音。按住BLUETOOTH OPR⁵約2秒鐘，直到BLUETOOTH指示器³熄滅為止。

遙控器沒有作用。

- 清除遙控器與本機遙控感應器⁴之間的所有障礙物，並且將本機擺放於遠離螢光燈的地方。
- 將遙控器對準系統的感應器。
- 將遙控器移近系統。

拔掉電源線的插頭之後，STANDBY指示器²仍然亮著。

- STANDBY指示器²可能不會在拔掉電源線的插頭之後立即熄滅。這不是故障。指示器會在大約40秒鐘之後熄滅。

CD/MP3唱盤

光碟片會跳音或者無法播放。

- 將光碟片擦乾淨之後再裝回去。
- 將系統移到遠離震動的地方（例如，穩固的腳架上）。
- 將喇叭從系統移開或者擺放在分離的腳架上。喇叭發出高音量時的震動可能會使得光碟片跳音。

播放沒有從第一個曲目開始進行。

- 反復按PLAY MODE [16]直到“PGM”和“SHUF”都消失，以便恢復正常播放。

開始播放需要比平時更長的時間。

- 下列光碟需要比較長的時間來開始播放。
 - 以複雜的樹狀結構錄製的光碟。
 - 以多階段作業模式錄製的光碟。
 - 沒有經過終結處理的光碟（可以添加資料的光碟）。
 - 有很多資料夾的光碟。

Bluetooth裝置

無法完成配對。

- 將Bluetooth裝置移得離系統更近一些。
- 如果系統附近有其他Bluetooth裝置，可能無法進行配對。遇到這種情況時，請將其他Bluetooth裝置關閉。

無法連接。

- 您想要連接的Bluetooth裝置不支援A2DP和AVRCP標準集，不能與系統連接。
- 啟用Bluetooth裝置的Bluetooth功能。
- 配對登錄資訊已經被刪除。再度執行配對作業。
- 連接到Bluetooth裝置時，本系統不能被偵測到，無法建立來自另一種Bluetooth裝置的連接。

聲音遺漏或波動，或者遺失連接。

- 系統和Bluetooth裝置之間的距離太遠。
- 如果系統和Bluetooth裝置之間有障礙物，請移開或者避開障礙物。
- 如果有會產生電磁輻射的設備，例如無線LAN、其他Bluetooth裝置或者附近有微波爐，請將它們移開。

本系統上聽不到Bluetooth裝置的聲音。

- 請先調高Bluetooth裝置的音量，然後用VOLUME +/- [6]調整音量。

嚴重的哼音或雜音

- 如果系統和Bluetooth裝置之間有障礙物，請移開或者避開障礙物。
- 如果有會產生電磁輻射的設備，例如無線LAN、其他Bluetooth裝置或者附近有微波爐，請將它們移開。
- 將連接的Bluetooth裝置的音量調低。

Bluetooth耳機的聲音扭曲失真。

- 請用VOLUME - [6]將系統音量調低。如果耳機有音量控制，也要用耳機的音量控制調整音量。
- 反復按本機上的DSGX [17]直到“DSGX OFF”出現。
- 反復按EQ [17]以選擇“BASS”或“TREBLE”，然後反復按- [15]以調低電平。

USB裝置

您用的是受到支援的USB裝置嗎？

- 如果連接不受支援的USB裝置，可能會發生下列問題。關於支援的USB裝置類型，請參閱“可以播放的USB裝置和Bluetooth裝置”（37頁）。
 - USB裝置無法辨識。
 - 檔案或資料夾名稱不會顯示在本系統上。
 - 無法播放。
 - 聲音遺漏。
 - 有噪音。

“Over Current”出現。

- 偵測到來自USB（USB）連接埠¹⁰的電流量有問題。關閉系統並將USB裝置從USB（USB）連接埠¹⁰移除。確認USB裝置沒有問題。如果這種顯示模式仍然存在，請就近與Sony經銷商聯繫。

沒有聲音。

- USB裝置沒有正確連接。關閉系統，然後重新連接USB裝置，並查看“USB MEMORY”是否出現。

聲音扭曲失真。

- 用來為檔案編碼的位元率很低。將以較高位元率編碼的檔案傳送至USB裝置。

有噪音或聲音遺漏的情形。

- 關閉系統，然後重新連接USB裝置。
- 音樂資料本身含有噪音。可能是因為電腦環境的因素，在製作音樂資料時引進了噪音。重新製作音樂資料。
- 使用USB儲存媒體時，將檔案複製到電腦，以FAT16或FAT32格式將USB儲存媒體格式化，然後再將檔案複製到USB儲存媒體。*

USB裝置無法連接到USB（USB）連接埠¹⁰。

- USB裝置接反了。以正確的方向連接USB裝置。

在另一項裝置上使用過的USB儲存媒體不能使用。

- 可能是以不支援的格式記錄。如果是這種情形，首先要注意的是，要將USB儲存媒體上的重要檔案複製到電腦硬碟上備份。然後以FAT16或FAT32檔案系統將USB儲存媒體格式化，再將備份音頻檔案傳送到USB儲存媒體。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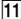
“Reading”顯示很長一段時間。

- 如果USB裝置上的資料夾或檔案很多，可能需要一點時間才能完成讀取。因此，建議遵守下列原則。
 - USB裝置上的資料夾總數：100個以下
 - 每個資料夾的檔案總數：100個以下

錯誤的顯示

- 再度將音樂資料傳送到USB裝置，因為USB裝置上儲存的資料可能已經損毀。

沒有開始播放。

- 關閉系統，然後重新連接USB裝置。
- 連接系統能夠播放的USB裝置。
- 按▶（或者本機上的USB ▶||）開始播放。

播放沒有從第一個曲目開始進行。

- 將播放模式設定為一般播放模式。

檔案無法播放。

- 以FAT16或FAT32以外的檔案系統格式化的USB儲存媒體不受支援。*
- 如果使用分割的USB儲存媒體，只有第一分割區上的檔案可以播放。
- 加密或以密碼等保護的檔案不能播放。

* 本系統支援FAT16和FAT32，但是某些USB儲存媒體可能不支援所有這些FAT。詳情請參閱各USB儲存媒體的使用說明書或與製造廠商聯繫。

收音機

有嚴重的哼聲或雜訊、或者接收不到電台。（“TUNED”或“ST”在顯示器上閃爍。）

- 正確的連接天線。
- 找出一個能夠提供良好接收的地方和方向，然後再度設定天線。
- 天線要遠離喇叭線，電源線和USB纜線以免接收到雜訊。
- 連接市售的外接式天線。
- 如果所附的AM天線從塑膠底座脫落，請與最近的Sony經銷商聯繫。
- 關閉附近的電器設備。

若要變更AM調幅間隔

AM調幅間隔的原廠預設為9 kHz（某些地區為10 kHz，這個功能不適用於歐洲機型）。

請用本機上的按鈕變更AM調幅間隔。

1 調入任何AM電台，然後關閉系統。

2 按住TUNER/BAND 時，按I/⏻
.

所有的AM預設電台都會被刪除。若要將間隔重設為原廠的預設值，反複進行這個程序。

若要改善收音機的接收情形

利用CD電源管理功能關閉CD唱盤的電源。根據預設值，CD電源會被開啟。

- 1 反復按FUNCTION [11]以選擇CD功能，然後關閉系統。
- 2 “STANDBY”停止閃爍之後，按住本機上的I/⏻ [1]，然後按本機上的■/CANCEL [12]。
“CD POWER OFF”出現。CD唱盤電源關閉之後，光碟的存取時間會增加。若要開啟CD唱盤電源，反復進行這個程序直到“CD POWER ON”出現為止。

若要將系統重設至原廠設定值

如果系統還是不能正常運作，將系統重設至原廠設定值。

利用主機上的按鈕將系統重設至原廠預設值。

- 1 拔掉電源線之後再接回去，然後打開系統電源。
- 2 同時按■/CANCEL [12]，DSGX [17]和I/⏻ [1]。
所有用戶配置的設定值，例如預設的無線廣播電台、定時器以及時鐘都會被刪除。

訊息

CD/MP3唱盤，收音機

Complete!: 預設的操作正常的結束。

Invalid: 您按的是無效的按鈕。

LOCKED: 光碟托盤不能開啟。與最近的Sony經銷商聯繫。

No Disc: 系統中沒有光碟，或者裝入不能播放的光碟。

No Step: 所有編程的曲目或檔案都已經被消除。

Over: 您在播放或暫停時按▶▶ [15]時已經到達光碟的終點。

Push SELECT!: 您企圖在進行定時器操作時設定時鐘或定時器。

Push STOP!: 您在播放時按PLAY MODE [16]。

Reading: 系統正從光碟讀入資訊。有些按鈕無法使用。

SET CLOCK!: 您企圖在沒有設定時鐘的情況下選擇定時器。

SET TIMER!: 您企圖在沒有設定播放定時器的情况下選擇定時器。

Step Full!: 您企圖為26個以上的曲目或檔案（步驟）編程。

TIME NG!: 播放定時器的開始和結束時間設定為相同的時間。

Bluetooth裝置

Connect: 已經建立Bluetooth通訊。

Disconnect: 與Bluetooth裝置的通訊因為某些原因切斷，或者Bluetooth通訊被終止。

No Device: 沒有找到可以配對的Bluetooth裝置，或者無法進行連接。

Not in Use: 系統不是與使用AVRCP的Bluetooth裝置連接。

PIN?: 系統要求密碼。詳情請參閱“使用Bluetooth功能”（14頁）。

Please Wait: 系統正在為使用Bluetooth裝置作準備。

續 

USB裝置

ATRAC AD: 連接的是ATRAC音頻裝置。

Error: USB裝置無法辨識或者連接的是不明裝置。

Invalid: 您進行的是無效的或者目前禁止的操作。

No Device: 沒有連接USB裝置或者連接的USB裝置已經被停止。

No Step: 所有編程的曲目或檔案都已經被消除。

No Track: 系統中沒有載入可以播放的檔案。

Not Supported: 連接的是不支援的USB裝置。

Please Wait: 系統正在為使用USB裝置作準備。

Reading: 系統正在辨識USB裝置。

Removed: USB裝置已經被移除。

Step Full!: 您企圖為26個以上的曲目或檔案（步驟）編程。

STORAGE DRIVE: 連接的是USB儲存媒體。

注意事項

本系統能夠播放的光碟

- 音頻CD
- CD-R/CD-RW（音頻資料/MP3檔案）

本系統不能播放的光碟

- CD-ROM
- 不是以符合ISO9660 Level 1/Level 2、Joliet或多階段作業的音樂CD格式或MP3格式錄製的CD-R/CD-RW
- 以多階段作業錄製但是沒有以“關閉階段作業”結束的CD-R/CD-RW
- 錄音品質不良的CD-R/CD-RW，有刮痕或者骯髒的CD-R/CD-RW，或者以不相容的錄音裝置錄製的CD-R/CD-RW
- 沒有經過正確的終結處理的CD-R/CD-RW
- 包含不是MPEG 1 Audio Layer-3 (MP3) 檔案的光碟
- 非標準形狀的光碟（例如，心形、方形、星形）
- 光碟有上面黏有膠帶、紙張或貼紙
- 出租或二手的光碟上的貼紙有黏膠溢出來
- 光碟標籤的列印油墨摸起來黏黏的

關於光碟的注意事項

- 播放之前，用清潔布從光碟的中心往外擦拭。
- 請勿用揮發油稀釋劑之類的溶劑或者市售清潔液或供LP使用的防靜電噴劑清潔光碟。
- 光碟不要直接暴露於直曬的陽光下或熱氣導管之類的熱源底下，也不要留在停在直曬陽光的汽車中。

關於安全問題

- 如果很長一段時間不使用，請將電源線從牆上的插座拔下來。拔掉本機的電源插頭時，務必要抓住插頭。千萬不要直接拉扯電線。
- 萬一有任何固體或液體進入系統中，將系統的電源插頭拔掉，並且交給合格的工作人員檢查過之後再使用。
- 交流電源線只能由合格的服務人員更換。

關於擺放位置

- 不要將系統擺在傾斜的位置或者極端熱、冷、多灰塵、骯髒或潮濕，或者缺少適當通風或會承受震動、直曬的陽光或明亮光線的地方。
- 將本機或喇叭擺在經過特殊處理的表面（例如打蠟、上油或亮光劑）上時要注意，因為表面可能會被沾污或褪色。
- 如果將系統從寒冷的地方直接帶入溫暖的地方，或者是擺在非常潮濕的房間中，CD唱盤內的鏡頭可能會結露，而使得系統故障。遇到這種情況時，取出光碟，讓系統開機大約一個小時，直到濕氣蒸發為止。

關於熱量累積

- 本機操作時累積熱量是正常現象，不用緊張。
- 請勿在以高音量持續使用之後觸摸機箱，因為機箱可能會變得很燙。
- 請勿阻擋通風孔。

關於喇叭系統

這個喇叭系統沒有防磁功能，鄰近的電視機畫面可能會因為受到磁性影響而失真。遇到這種情況時，將電視機關掉，等待15至30分鐘之後再打開。如果情況沒有改善，將喇叭從電視機旁邊移開。

清潔機箱

請用沾了一點溫和清潔劑溶液的軟布清潔本系統。請勿使用任何類型的研磨墊、去污粉或者稀釋劑、揮發油或酒精之類的溶劑。

規格

主機 (HCD-HX5/CD收音擴大機)

擴大機部分

DIN功率輸出 (額定) :
60 + 60 W (1 kHz時4 ohms,
DIN)
RMS持續功率輸出 (參考值) :
75 + 75 W (1 kHz時4 ohms, 總譜
波失真10%)

輸入:

AUDIO IN (立體聲小型插孔) : 電
壓250 mV, 阻抗47 kilohms
Ⓜ (USB) 連接埠: A類, 最大電
流500 mA

輸出:

PHONES (立體聲小型插孔) : 接受
8 ohms以上的耳機
SPEAKER: 接受阻抗為4 ohms

Bluetooth部分

通訊系統:

Bluetooth標準2.0版

輸出:

Bluetooth標準Power Class 2

最大通訊範圍:

直線距離約10公尺¹⁾

頻帶:

2.4 GHz頻帶 (2.4000 GHz -
2.4835 GHz)

調變方法:

FHSS

相容的Bluetooth標準集²⁾:

A2DP (高階音頻分配標準集)
AVRCP (音頻視頻遙控標準集)

支援的編碼/解碼器:

接收: SBC (次頻帶編碼解碼
器), MP3
傳送: SBC (次頻帶編碼解碼器)

¹⁾ 實際的範圍會因為裝置之間的障礙、微波爐周邊的磁場、靜電、接收靈敏度、天線的效能、作業環境、應用程式等等因素而有所不同。

²⁾ Bluetooth標準標準集會表明裝置之間的Bluetooth通訊目的。

USB部分

支援的位元率

MP3 (MPEG 1 Audio Layer-3) :
32 - 320 kbps, VBR
ATRAC: 48 - 352 kbps
(ATRAC3plus),
66/105/132 kbps (ATRAC3)
WMA: 32 - 192 kbps, VBR
AAC: 48 - 320 kbps

取樣頻率

MP3 (MPEG 1 Audio Layer-3) :
32/44.1/48 kHz
ATRAC: 44.1 kHz
WMA: 44.1 kHz
AAC: 44.1 kHz

CD唱盤部分

系統: CD和數位音頻系統

鐳射二極管特性

放射持續期間: 連續

鐳射輸出*: 少於44.6 μ W

*本輸出為距離光學拾音單元上的物
鏡表面200 mm處以7 mm開口測得的
數值。

頻率響應: 20 Hz - 20 kHz

訊噪比: 高於90 dB

動態範圍: 高於90 dB

收音機部分

FM立體聲, FM/AM超外差式收音機

FM收音機部分:

調諧接收範圍

加拿大機型: 87.5 - 108.0 MHz
(100 kHz為一級)

其他機型: 87.5 - 108.0 MHz
(50 kHz為一級)

天線: FM導線式天線

天線端子: 75 ohms不平衡式

中頻: 10.7 MHz

AM收音機部分：**調諧接收範圍**

加拿大機型：

530 —1710 kHz（調諧接收間隔為10 kHz）

531 —1710 kHz（調諧接收間隔為9 kHz）

其他機型：

530 —1710 kHz（調諧接收間隔為10 kHz）

531 —1602 kHz（調諧接收間隔為9 kHz）

天線：AM環形天線，外接式天線端子

中頻：450 kHz

喇叭(SS-CHX5)

喇叭系統：2音路，3單體，低音反射式

喇叭單體：低音單體10公分×2，圓錐型

高音單體2.5公分，軟式圓錐型

額定阻抗：4 ohms

尺寸（寬/高/深）：

大約145×300×200公釐

重量：每支喇叭淨重約2.6公斤

總體**電源要求**

加拿大機型：AC 120 V，60 Hz

其他機型：AC 220 — 240 V，50/60 Hz

耗電量：50 W

尺寸（寬/高/深）（不含喇叭）

東南亞機型：大約285×120×235公釐

其他機型：大約285×120×215公釐

重量（不含喇叭）

東南亞機型：大約2.7公斤

其他機型：大約2.6公斤

附件：遙控器(RM-SCU35) (1)，

R6 (AA大小) 電池 (2)，AM環形天線

(1)，FM導線型天線 (1)，喇叭墊

(8)

設計和規格可能變更而不預先通知。

Bluetooth無線技術

Bluetooth無線技術是一種短距離範圍的無線技術，用來連結個人電腦和數位相機之類的數位裝置。利用Bluetooth無線技術，可以在大約10公尺範圍操作相關的裝置。

用Bluetooth無線技術通常用於兩種裝置之間，不過也可以將一種裝置連接到多種裝置。

連接時不需要像USB連線那樣需要纜線，也不需要像無線紅外線技術那樣將裝置面對面擺放。利用這項技術時，可以將一種Bluetooth裝置放在袋子或口袋中。

Bluetooth無線技術一種受到數以千計的公司支援的通用標準。這些公司生產符合通用標準的產品。

支援的Bluetooth版本和標準集

標準集是指一套適用於各種Bluetooth產品功能的功能標準。本系統支援下列Bluetooth版本和標準集。

支援的Bluetooth版本：

Bluetooth標準2.0版

支援的Bluetooth標準集：

A2DP（高階音頻分配標準集）

AVRCP（音頻視頻遙控標準集）



- 待機時消費電力：0.5 W
- 某些電路板沒有使用鹵化阻燃劑。
- 機身沒有使用鹵化阻燃劑。

有效的通訊範圍

Bluetooth裝置應該在彼此相距約10公尺（無障礙距離）的範圍內使用。在下列情況下，有效的通訊範圍可能會變短。

- 進行Bluetooth連接的裝置之間有人、金屬物體、牆壁或其他障礙物時
- 已經安裝了無線LAN的地方
- 靠近正在使用中的微波爐時
- 會產生其他電磁波的地方

其他裝置的影響

Bluetooth裝置和無線LAN（IEEE 802.11b/g）使用相同的頻帶（2.4 GHz）。在靠近使用無線LAN的地方使用Bluetooth裝置時，可能會產生電磁干擾。這樣可能會造成資料傳輸率較低、雜訊或者無法連接。如果發生這種情形，請嘗試下列解決方法：

- 在至少距離無線LAN設備10公尺遠的地方連接本系統和Bluetooth行動電話或Bluetooth裝置。
- 在10公尺範圍內使用Bluetooth裝置時，關閉無線LAN設備的電源。

其他裝置的影響

本系統的無線電波廣播可能會干擾某些醫療裝置的操作。由於這種干擾可能會造成故障，在下列地方一定要關閉本系統、Bluetooth行動電話和Bluetooth裝置的電源：

- 在醫院裡、火車上、飛機上、加油站以及任何可能有易燃氣體的地方
- 自動門或火災警報器附近

註

- 本系統支援符合Bluetooth規格的保全功能，以確保用Bluetooth技術通訊時的安全性。不過，這種安全性可能不足，要視設定內容和其他因素而定，所以用Bluetooth技術通訊時都要很謹慎。
- 對於使用Bluetooth技術通訊而流出資訊所造成的損害或其他損失，Sony無論如何都沒有責任。
- 不保證能與標準集與本系統相同的Bluetooth裝置進行Bluetooth通訊。
- 與本系統連接的Bluetooth裝置必須符合Bluetooth SIG, Inc.制訂的Bluetooth規格而且必須經過認證。不過，即使裝置符合Bluetooth規格，也有可能因為Bluetooth裝置的特性或規格而無法連接，或者是因此而產生不同的控制方法、顯示或操作方式。
- 可能會發生雜訊或者音頻被切斷，要視與本系統連接的Bluetooth裝置、通訊環境或周遭環境而定。

可以播放的USB裝置和Bluetooth裝置

USB裝置

本系統上可以播放下列Sony USB裝置。本系統上不能播放其他USB裝置。

經過確認的Sony數位音樂播放器 (截至2007年1月為止)

產品名稱	型號名稱
Walkman®	NW-E103 / E105 / E107
	NW-E205 / E207
	NW-E303 / E305 / E307
	NW-E403 / E405 / E407
	NW-E503 / E505 / E507
	NW-E002 / E002F / E003 / E003F / E005 / E005F
	NW-A605 / A607 / A608
	NW-A1000 / A1200 / A3000
	NW-HD5
	NW-S603 / S605 / S703F / S705F / S706F
	NW-S202 / S202F / S203F / S205F

經過確認的Sony USB儲存媒體 (截至2007年1月為止)

產品名稱	型號名稱
MICROVAULT	USM512EX / 1GEX / 2GEX
	USM128J / 256J / 512J / 1GJ / 2GJ / 4GJ / 8GJ
	USM512JX / 1GJX / 2GJX / 4GJX
	USM256H / 512H / 1GH / 2GH / 4GH
	USD2G / 4G / 5G / 8G

關於相容裝置的最新資訊，請參考下列網站。

美國的用戶：

<<http://www.sony.com/shelfsupport>>

加拿大的用戶：

英文 <<http://www.sony.ca/ElectronicsSupport/>>

法文 <<http://fr.sony.ca/ElectronicsSupport/>>

歐洲的用戶：

<<http://sonydigital-link.com/dna>>

拉丁美洲的用戶：

<<http://www.sony-latin.com/pa/info>>

亞太地區的用戶：

<<http://www.css.ap.sony.com/>>

註

- 請勿使用這些USB裝置以外的USB裝置。不在這份清單上的型號不保證能夠使用。
- 即使使用這些USB裝置時，也不一定都能夠保證能夠操作。
- 某些地區可能買不到其中的某些USB裝置。

關於Walkman的注意事項

- 本系統不能播放線性PCM音頻。
- 本系統不能播放ATRAC Advanced Lossless音頻格式。
- 本系統不能播放不用電腦而直接錄製到隨身聽的音樂。

續 

Bluetooth裝置

關於相容Bluetooth裝置的資訊，
請查閱下列網站。

美國的用户：

<[http://www.sony.com/
shelfsupport](http://www.sony.com/shelfsupport)>

加拿大的用户：

英文 <[http://www.sony.ca/
ElectronicsSupport/](http://www.sony.ca/ElectronicsSupport/)>

法文 <[http://fr.sony.ca/
ElectronicsSupport/](http://fr.sony.ca/ElectronicsSupport/)>

歐洲的用户：

<<http://sonydigital-link.com/dna>>

拉丁美洲的用户：

<[http://www.sony-latin.com/pa/
info](http://www.sony-latin.com/pa/info)>

亞太地區的用户：

<<http://www.css.ap.sony.com/>>

